

连云港市通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物质锅炉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规定，连云港市通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2024年7月26日在本公司组织召开了“生物质锅炉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连云港市通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报告编制单位）、江苏安环职业健康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监测单位）、连云港蔚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评单位）等单位代表和三位专家。与会人员共同组成验收组，连云港市通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戎自亮任验收组组长。

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的情况介绍，勘查了企业现场，审阅了验收监测报告表、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等相关验收资料，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等规定，经讨论形成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连云港市通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3月，公司位于海州区锦屏工业园新坝中路36号。公司占地10000平方米，建筑面积8900平方米。公司的生产产品为食品添加剂，规模为年产3000吨双乙酸钠、3000吨氯化钾、500吨丙酸钙、500吨丙酸钠、1000吨醋酸钠。

本项目利用现有锅炉房（建筑面积77平方），对现有生物质锅炉进行技术改造，新建1台3t/h的燃气导热油炉，对现有1台2t/h生物质导热油炉进行替代，同时更换原有锅炉传热介质导热油。新购置超低氮燃烧器，空气预热器等设备，以天然气为燃烧能源，达到洁净排放，设备均为外购。本工程仅为锅炉的替代，项目不新增建构筑物，不改变现有项目的生产工艺，现有项目的产能及规模保持不变。

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工作制度为三班制，每班8小时，年工作300天，年工作时间7200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评审批情况

2023年8月8日获得连云港市海州区行政审批局备案，项目代码为

2308-320706-89-02-794681。2023 年 11 月公司委托连云港蔚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连云港市通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物质锅炉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 年 11 月 21 日取得环评批复(连环表复[2023]5009 号)。

(三) 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01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5 万元，占总投资 5.4%。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连云港市通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物质锅炉技术改造项目的环保设施及公辅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原环评及批复相比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本技改项目无废水产生。

(二) 废气

本项目主要产生的废气为导热油炉使用天然气燃烧时产生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导热油炉产生的废气通过 8m 高排气筒(DA006)排放。

(三) 噪声

项目运营期间的噪声主要来自排气烟尘产生的气流噪声、风机运行噪声、空压机噪声等。项目主要采取消声、隔声等降噪措施，以减轻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 固废

替换下的废导热油委托有资质单位连云港腾达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效果

受连云港市通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江苏安环职业健康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23 日对该项目生产过程中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污染源排放现状和各类环保治理设施的运行状况进行了现场勘查、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工作，连云港市通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依据监

测和现场检查结果编制了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表。

根据江苏安环职业健康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提交的验收监测报告表中的检测结果：

（一）废水

本技改项目无废水产生。

（二）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导热油炉使用天然气燃烧时产生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废气，通过 8m 高排气筒（DA006）排放。项目产生的 SO₂、NO_x、颗粒物等污染物排放浓度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标准。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监测点等效声级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四）固废

本技改项目无固废产生。

（五）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核算结果，验收项目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均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

（六）其他环保措施

本项目已取得排污许可证（91320700758978280A001C），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在连云港市海州生态环境局备案（320706-2024-021-M）。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结论，本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及建议

本项目验收资料基本齐全，落实各项环保措施执行较好。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验收组同意本项目（生物质锅炉技术改造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并提出以下整改要求。

七、后续要求

1、完善验收材料，做好验收项目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规范排口建设，

做好环保台账。

2、加强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管理工作，做好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维护，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3、落实排污许可有关规定。

八、验收组成员

验收组成员信息详见签到表。

李月亮

马永红

魏阳

张正伟

冯松

徐文明

李华峰

胡斌

连云港市通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物质锅炉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签到表

2024年7月26日

类别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签名
组长	朱同亮	连云港市通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18352850929	朱同亮
专家组	许文明	连云港市通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	1385125068	许文明
	李中伟	连云港市通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	13815610589	李中伟
	王松	连云港市通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	18901589193	王松
其他	马松	连云港市通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	13611551987	马松
	李中伟	连云港市通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部长	18805120266	李中伟
	刘亚楠	连云港市通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651718963	刘亚楠
	王松	连云港市通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	13655130100	王松